

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金融机构。
- 现金管理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7,000 万元（含 7,000 万元）。
- 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之内有效。单笔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得超过 12 个月。
- 委托理财品种：仅限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笔理财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
-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保证资金安全性的情况下，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期增加资金收益，更好的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

（二）资金来源

- 1、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为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 2、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

开发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098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3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5.53元，募集资金为人民币348,390,000.00元，扣除与发行有关费用（不含税）人民币51,354,558.49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297,035,441.51元，款项已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7月17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瑞华验字第[2017]01300022号《验资报告》。

根据《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股）招股说明书》披露，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注射剂新药产业化建设项目	16,003.75	8,000.00
2	白医制药新产品开发项目	7,774.00	3,157.22
3	营销网络拓展及信息化建设项目	7,966.81	4,546.32
4	江苏中卫康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7,053.00	172.07
5	西藏卫信康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035.00	3,500.00
6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10,327.93
合计		53,832.56	29,703.54

注1：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终止了“江苏中卫康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并将该项目结余募集资金及专户存款利息与理财收益共计49,874,853.15元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注2：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将“营销网络拓展及信息化建设项目”结余的募集资金157.22万元，用于募投项目“白医制药新产品开发项目”。

截至2021年7月12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人民币24,097.14万元，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为人民币894.58万元，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金额为人民币6,100万元。根据公司募投项目的推进计划，部分募集资金在未来12个月内存在暂时闲置的情形。

（三）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经营管理层及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投资理财产品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现金管理额度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000万元(含7,0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单笔理财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

（三）投资期限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单笔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得超过12个月，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四）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投资额度范围内(含子公司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财务部按照上述要求实施和办理相关事宜。

（五）风险控制分析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品种。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投向及进展情况，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风险的情况下，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应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正常运行的情况下，合理安排并选择相适应理财产品的种类和期限；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严格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一) 公司主要财务指标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度 (经审计)	2021年3月31日 /2021年1-3月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360,062,389.97	1,386,068,511.86
负债总额	376,853,321.88	384,553,260.85
净资产	983,209,068.09	1,001,515,251.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697,656.42	-4,419,732.02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是在确保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提高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收益，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即2021年3月31日）货币资金的比例为35.88%，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的影响。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公司本次委托理财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

四、风险提示

尽管公司本着严格控制风险的原则拟购买保本型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类投资收益受到市场剧烈波动、产品不成立、通货膨胀等风险的影响。

五、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的意见

公司分别于2021年7月13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

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为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保证资金安全性的情况下，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7,000 万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单笔理财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六、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券商理财产品	8,000.00	6,000.00	48.13	2,000.00
2	银行理财产品	28,500.00	24,400.00	126.63	4,100.00
3	存款类	4,000.00	4,000.00	9.68	0.00
合计		40,500.00	34,400.00	184.44	6,1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9,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9.15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3.16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6,1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900.00
总理财额度					7,000.00

特此公告。

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15日